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50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0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0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

根据《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由目前的4.73元/股调整为7.41元/股。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工程师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51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转股代码:190032 转股简称:三一转股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修正后转股价:7.41元/股

●三一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18年8月1日

●因股票激励导致转股价格调整，公司可转债转股(债券简称：“三一转债”，转股代码:190032)于2018年7月31日停牌，2018年8月1日复牌。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5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三一转债”，债券代码:110032)，根据《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三一转债”在本次发行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派发新股等(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发行条款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同时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A为该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or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与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的调控办法或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有转股申请日之后，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公司2018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于2018年6月22日开始行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已行权并已办理股份过户的数量为73,289,975股。

2018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同意“三一转债”的转股价格由目前的4.73元/股调整为7.4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8年7月31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52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本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条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没有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54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高级副总裁(常务)、梁林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梁林河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高级副总裁(常务)职务，辞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梁林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梁林河先生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所做岀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55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本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条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没有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56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本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条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没有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57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本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条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没有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58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本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条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没有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59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本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条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没有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60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本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条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没有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61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本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条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没有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62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0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向文波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向儒安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徐明先生、DeepakGang先生、孙新良先生、张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本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条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没有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